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2024年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和 绩效评价报告

一、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4 年度纳入部门预算的项目支出全面开展了绩效自评，共 8 个项目，涉及资金 1478 万元。我部门共组织对“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系统运行及维护费项目”、“城市管理工作运行经费项目”、“乡镇‘三所’人员项目经费”，“城区路灯电费及维修经费项目”、“城市公园管护经费项目”，“车辆维修燃油补贴项目”、“城区公厕运行经费”、“环卫巡查车辆保险经费项目”8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各项目总体立项比较规范、绩效目标明确、预算编制较为合理、资金到位及时、预算执行率较高；各项目实施单位建立健全了相应的业务制度、管理制度、财务监控措施，有效保障了资金的安全，规范运行；各项目的实施均具有较好的产出效果，产生较好的社会经济效益，很好地改善了生态环境，提升城乡居民的满意度和幸福感。8 个项目均较好地达到了预期项目绩效目标。

组织对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2024 年度本部门整体项目涉及预算资金数为 1478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数为 1179.25 万元，占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 79.8%。评价结果显示，本部门 2024 年度项目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7.96 分，整体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清晰、资金运行安全规范、项目实施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产出数量较多，质量较高、生态效益较

好、经济效益明显、可持续影响进一步增强，评价结果显示整体项目都能较好地达到预期项目绩效目标。

组织对“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系统运行及维护费项目”、“城市管理工作运行经费项目”、“乡镇‘三所’人员项目经费”，“城区路灯电费及维修经费项目”、“城市公园管护经费项目”，“车辆维修燃油补贴项目”、“城区公厕运行经费”、“环卫巡查车辆保险经费项目”等8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1478万元。以上项目由我部门自行组织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看，1.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系统运行及维护引导项目自评得分96.28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指标完成较高，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非常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2.城市管理工作运行经费项目得分93.2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数量指标完成较高，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较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3.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自评得分100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数量和质量指标完成较高，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较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4.城区路灯电费及维修经费项目自评得分99.78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指标完成较高，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非常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5.城市公园管护经费项目项目得分97.12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

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指标完成较好，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非常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6. 车辆维修燃油补贴项目自评得分 100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指标完成较高，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非常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7. 城区公厕运行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9.58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数量和质量指标完成较高，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较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8. 环卫巡查车辆保险经费项目自评得分 97.69 分，项目立项依据充分，项目资金到位较好，产出指标完成较好，经济效益指标完成显著，群众满意度非常高，全年较好地实现了年初的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组织对“固镇县园林路灯管理所”、“固镇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等 2 个所属单位开展单位整体支出部门评价，共涉及资金 521 万元。从评价情况看，1. 2024 年度固镇县园林路灯管理所单位整体项目涉及预算资金 480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 429.5 万元，占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 89.5%。单位 2024 年度项目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8.45 分，整体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清晰、资金运行安全规范、项目实施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产出数量较多，质量较高、生态效益较好、经济效益明显、可持续影响进一步增强，评价结果显示单位整体项目都能较好地达到预期项目绩效目标；2. 2024 年度固镇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单位

整体项目涉及预算资金数为 41 万元，实际执行资金数为 39.34 万元，占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 96%。单位 2024 年度项目整体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9 分，整体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绩效目标明确清晰、资金运行安全规范、项目实施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产出数量达标，质量达标、生态效益较好、经济效益显著、可持续影响进一步增强，群众满意度较高，评价结果显示单位整体项目都能较好地达到预期项目绩效目标；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局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和所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全年预算数为 472 万元，执行数为 47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项目产出指标中数量指标完成全县所有乡镇的全覆盖，时时监控乡镇城市管理工作，及时发现问题，及时提请相关部门处置；二是提升乡镇城市管理工作精细化工作程度，强化城管工作岗位责任意识；三是促进乡镇经济发展，推动乡镇文明创建工作再上新台阶，构建美丽乡村，改善人居生态环境，持续影响乡镇城管工作开展，圆满完成了年初预定目标；四是强化乡镇城市管理工作的考核考评机制，激发了执法人员爱岗敬业的工作热情。

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一是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有待提高。绩效指标明确性要求欠缺，绩效目标细化程度需要进一步

细分。依据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清晰、细化、可衡量性有待进一步完善。二是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到位率不高。项目预算资金执行没有能够完全按照项目管理实际运行程度和预算资金管理的要求及时执行到位。

三是项目产出指标完成率和达标率有待提高。项目产出数量虽然完成项目绩效目标值但依据项目运行的实际情况评价，项目产出指标完成率和达标率设置不合理，仍有较大的提升空间。

存在问题的主要原因是绩效目标设置与项目运行的工作实际结合不够紧密，项目预算资金执行到位及时率不高是因为地方财政紧张有关，项目运行时间短，缺乏工作经验，使得项目有些指标值设置较低。通过此次自评，结合项目运行的工作实际要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目标的设置，提高预算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效率，提升项目运行质量和管理成效。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高绩效目标合理性与明确性，进一步提升绩效目标细化程度，完善依据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使其清晰、细化、可衡量。二是提高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到位率，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资金制度规范执行，管理、使用，努力提升预算资金效益。三是提高项目产出指标完成率和达标率，项目产出数量必须依据项目运行的实际情况进行评价，细化项目产出指标完成率和达标率设置，提升项目产出效率。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三所”人员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2	472	472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72	472	47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于解决乡镇“三所”人员问题的实施方案》，“三所”人员 150 人分别向 10 个乡镇派驻，负责乡镇市容管理工作，提高乡镇文明创建工作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 472 万元，当年预算执行数为 472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全年绩效目标已实现 100%，确定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任务，项目绩效产生的产出指标达成年度指标，产出的效益指标：1、推动乡镇经济发展；2、推动乡镇文明创建工作成果显著；3、构建美丽乡村建设成效显著；4、对乡镇城市管理工作产生可持续的影响明显。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 95%。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覆盖乡镇数量	≥10 个	10 个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指标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97%	98%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72 万元	472 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 分)	经济效益 指标	推动乡镇经济发展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推动乡镇文明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构建美丽乡村，改善人居环境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乡镇人居环境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所有项目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 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部门评价结果

《2024 年度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 2：2024 年度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附件：1.2024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备注
1	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系统运行及维护费项目	
2	城市管理工作运行经费项目	
3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	
4	城区路灯电费及维修经费项目	
5	城市公园管护经费项目	

6	车辆维修燃油补贴项目	
7	城区公厕运行经费项目	
8	环卫巡查车辆保险经费项目	

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系统运行及维护费项目的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系统运行及维护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 额:	270	270	169.6	10	62.82%	6.28	
	其中: 本年 财政拨款	270	270	169.6	-	-	-	
	上年结转资 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置的及时性； 2、提高数字化城市管理运行效率，增强城市管理执法能力； 3、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提高跨部门协作效率，实现了城市管理 对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 4、提高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指挥能力。			1、有效提高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 置的及时性； 2、有效提高数字化城市管理运行效率，有效增强城市管 理执法能力； 3、基本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增强了跨部门协作效率， 实现了城市管理对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 4、切实发挥了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 指挥能力。				
年度绩效 指标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形成监测城市管理事、 部件问题数据	≥160 条	160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指标合规性	按相关财经法 规制度执行	严格执行相 关财经法规 制度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97%	97%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70 万元	169.6 万元	10	10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增长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 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 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 程度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 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 善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可持续影响程度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6.28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城市管理工作运行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管理工作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5	215	68.81	10	32%	3.2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215	215	68.81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依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职能配备、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及城市管理工作职责要求，城市管理局承担着县区及乡镇的市容管理及违法建设等城市管理执法业务，购置装备及城管工作经费支出，提高城管理工作效率。			城市管理工作运行项目：年初预算数为215万元，全年执行数为68.81万元，全年执行率为32%，全年绩效目标已实现100%，确定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任务；项目绩效产出指标达成年度指标；效益指标，1、促进地方经济发展显著；2、改善居民生活环境明显；3、提升地方生态环境水平显著；4、对城市管理履职能力产生可持续的影响；群众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5%。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运行	≥112小时	112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指标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性	≥98%	98%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15万元	68.8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地区经济增长	显著	显著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环境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明显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地方生态环境水平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程度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93.2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资金执行率10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100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100-80%(含80%)、80-60%(含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乡镇“三所”人员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实施单位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本级）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 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72	472	472	10	100%	10
		其中：本年财政拨款	472	472	472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关于解决乡镇“三所”人员问题的实施方案》，“三所”人员150人分别向10个乡镇派驻，负责乡镇市容管理工作，提高乡镇文明创建工作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年初预算数为472万元，当年预算执行数为47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全年绩效目标已实现100%，确定完成了年度总体目标任务，项目绩效产生的产出指标达成年度指标，产出的效益指标：1、推动乡镇经济发展；2、推动乡镇文明创建工作成果显著；3、构建美丽乡村建设成效显著；4、对乡镇城市管理工作产生可持续的影响明显。满意度指标，群众满意度达95%。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出 指 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覆盖乡镇数量	≥ 10 个	10个	20	20	
		质量指标	经费指标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性	$\geq 97\%$	98%	10	10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472万元	4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推动乡镇经济发展	明显	明显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推动乡镇文明创建工作顺利开展	显著	显著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构建美丽乡村,改善人居环境	显著	显著	5	5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高或改善乡镇人居环境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明显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 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 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 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 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 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城区路灯电费及维修经费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路灯电费及维护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固镇县园林路灯管理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万元	330万元	322.7万元	10	97.79%	9.78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30万元	330万元	322.7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城区照明及美化亮化工程稳定运转 3: 延长设备生命周期、降低故障率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城区照明美化亮化工程稳定运转 3: 延长设备生命周期、降低故障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路灯设备运维	≥50 盏	50 盏	5	5	
			主城区路灯数量	≥20 盏	20 盏	5	5	
			等保测评	二级等保	二级等保	5	5	
		质量指标	合同达标率	≥96%	100%	5	5	
			经费指标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5	5	
			路灯设备运行达标率	≥90%	98%	5	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98%	98%	5	5	
			路灯设备运行维护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10 分钟	10	5	5	
		成本指标	路灯运维总成本	≤330 万元	322.7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对改善数据资源共享机制的影响程度	一般	较高	3	3
	对促进经济发展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较高	3	3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显著	较高	4	4	
			对保障机构稳定运转、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一般	明显	4	4	

	生态 效益 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显著	较高	3	3	
		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实现节能 减排的影响程度	一般	明显	3	3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专业设备为大数据分析提供长期 技术支持	一般	明显	3	3	
		对保障机构持续稳定运转、持续 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较高	3	3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 续影响程度	一般	明显	4	4	
满 意 度 指 标 (10 分)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9.78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城市公园管护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市公园管护经费项目
------	------------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固镇县园林路灯管理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 率 (B/ A)	得分
		年度资金 总额: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6.8 万元	10	71.2 %	7.12
		其中: 本年财 政拨款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6.8 万元	-		-
		上年结 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 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保障城西公园绿化正常使用 3、延长城市绿化使用周期、降低绿化破坏率 4、做好公园的后期管理，保障公园的建设成果				1、提高了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保障城西公园绿化正常使用 3、延长绿化使用周期、降低绿化破坏率 4、按期完成公园的绿化管护、设施维修，提升公园的公共服务能力，较好的完成年初项目绩效目标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 出 指 标 (50分)	数量指标	城市绿化管养	≥72 万平方米	73	15	15	
		质量指标	绿化养护合格率	≥95%	97%	15	15	
		时效指标	绿化日常管养周期	每天	每天	10	10	
		成本指标	绿化管护总成本	≤150 万元	150 万元	10	10	
	效 益 指 标 (30分)	经济效益 指标	延长绿化使用周期	一般	明显	3	3	
			降低破坏率	明显	较高	3	3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服务效率	一般	明显	4	4	
			提升绿化管养水平	明显	较高	4	4	
		生态效益 指标	减少植被焚烧	一般	明显	3	3	
			提升环境质量	明显	较高	3	3	
	可持续影 响指标	持续影响人居环境 程度	明显	较高	5	5		

			绿化后续稳定性	明显	较高	5	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7%	10	10	
总分						100	97.12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车辆维修燃油补贴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车辆维修燃油补贴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 单位	固镇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 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万元	15 万元	15 万无	10	100%	10	
		其中: 本年财 政拨款	15 万元	15 万元	15 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 总体 目 标 完 成 情 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3: 延长车辆使用周期、降低故障率				全年实现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3: 延长车辆使用周期、降低故障率				
标 完 成 情 况	一 级 指 标	二 级 指 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值	实际 完成 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车辆运维	≥3年	4年	10	10	
		车辆使用数量	≥3个	3个	10	10	
	质量指标	车辆维护合格率	≥95%	98%	5	5	
		车辆使用效率	≥95%	97%	5	5	
	时效指标	车辆日常维护周期	每天	每天	3	3	
		车辆运维周期	3个月	3个月	3	3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小时	3小时	4	4	
	成本指标	车辆运维总成本	≤15万元	15	5	5	
		车辆材料费用	≤2万元	2万元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延长车辆使用寿命周期	一般	明显	3	3
降低故障率			明显	较高	3	3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			明显	较高	4	4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服务效率	一般	明显	3	3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一般	明显	3	3	
		提升车辆使用安全性	明显	较高	4	4	
生态效益指标		减少车辆损耗	一般	明显	3	3	
		节能减排	明显	较高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公共服务效率	明显	较高	2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一般	明显	2	2	
	车辆后续稳定性	明显	较高	1	1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城区公厕运行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城区公厕运行经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固镇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 算数	全年预 算数(A)	全年执行 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 万元	23 万元	22.03 万元	10	95.78%	9.58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23 万元	23 万元	22.03 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其他资金	0	0	0	-		-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3: 为群众解决入厕难的问题			全年实际完成项目预期目标: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3: 彻底解决群众入厕难的问题。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 分析及改 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城区公厕数量	≥ 21 座	21	10	10	
			城区公厕覆盖社区数量	≥ 15 个	15 个	10	10	
	质量 指标	质量	合同达标率	$\geq 96\%$	96%	5	5	

(50分)	指标	经费指标合规性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严格执行相关财经法规、制度	5	5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98%	98%	5	5
		项目完成及时性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23万元	22.03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对改善经济营商环境的影响程度	明显	较高	5	5
		对促进经济发展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的影响程度	一般	明显	5	5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较高	5	5
		对保障社区机构稳定运转、发挥社区基础设施功能作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明显	较高	5	5
	生态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明显	较高	3	3
		对城区生态环境的提升或影响程度	一般	明显	2	2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城区环卫保洁事业发展的可持续性影响程度	明显	较高	2	2
		对地区经济创建良好的营商环境,发挥基础性职能作用起到积极的影响	明显	较高	1	1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明显	较高	2	2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9.58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 \times 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环卫巡查车辆保险经费项目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环卫巡查车辆保险费项目						
主管部门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			实施单位	固镇县市容环境卫生管理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 万元	3 万元	2.31 万无	10	76.91%	7.69
		其中: 本年财政拨款	3 万元	3 万元	2.31 万元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		-
		其他资金	0	0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3: 延长车辆使用周期、降低故障率				全年实际完成项目预期绩效目标: 1: 提高公共服务能力和效率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3: 延长车辆使用周期、降低故障率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车辆运维	≥3 年	4 年	5	5	
			车辆使用数量	≥3 个	3 个	5	5	

标 (50分)		等保测评	二级等保	二级等保	5	5		
	质量 指标	车辆维护合格率	≥95%	98%	5	5		
		车辆使用效率	≥95%	97%	5	5		
	时效 指标	车辆日常维护周期	每天	每天	5	5		
		车辆运维周期	3个月	3	5	5		
		故障修复响应时间	≤4小时	3	5	5		
	成本 指标	车辆运维总成本	≤3万元	3	5	5		
		车辆材料费用	≤2万元	2	5	5		
	效益 指标 (30分)	经济 效益 指标	延长车辆使用命周期	一般	明显	3	3	
			降低故障率	明显	较高	3	3	
			减少项目运行成本	明显	较高	4	4	
		社会 效益 指标	提高服务效率	一般	明显	3	3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一般	明显	3	3	
			提升车辆使用安全性	明显	较高	4	4	
生态 效益 指标		减少车辆损耗	一般	明显	3	3		
		节能减排	明显	较高	2	2		
可持 续影 响指 标		提高公共服务效率	明显	较高	2	2		
		保障机构稳定运转	一般	明显	2	2		
	车辆后续稳定性	明显	较高	1	1			
满 意 度 指 标 (10分)	服 务 对 象 满 意 度 指 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98%	10	10		
总分					100	97.69		

注：1.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0 分、预算资金执行率 10 分。如有特殊情况，上述权重可做适当调整，但加总后应等于 100 分。各部门根据各项指标重要程度确定三级指标的分值。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60%(含 60%)、6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全年实际值/年度指标值×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应用年度指标值/全年实际值×该指标分值；定量指标得分最高不得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4.评价得分说明：说明全年实际值与年度指标值偏离情况（未达、持平、超额）。

2.2024 年度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固镇县城市管理局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固镇县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立足固镇实际，依托县城市管理局，整合现有城市管理资源，通过信息化数字技术，构建统一的城市管理基础信息平台，建立外部评价与内部监督相结合的监督评价体系，建立反应快速、权责明晰、处置及时、考评科学、运转高效的城市管理新模式，实现城市管理各项工作细化、管理对象定位和管理主体明确以及管理信息化、标准化、智能化、精细化和长效化等目标，从而建设精准、高效、协同管理的现代化城市管理新模式，全面提高城市管理水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规定，按照《中共蚌埠市委 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蚌发〔2020〕6号）、《蚌埠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和<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蚌财绩〔2021〕53号）等文件要求，固镇县城市管理局对“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开展2024年绩效评价，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

2.项目背景: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依据县政府《关于解决乡镇“三所”人员问题的实施方案》的要求，于2016年招聘城市管理执法队员，配备执法装备及相关办公设备，陆续在全县10个乡镇成立了乡镇城管执法中队，在县政府以及县城市管理局的领导下，在各相关部门和参建单位共同努力下，完成了项目建设工作，于2016年6月正式投入正常运行，至此期间乡镇城管执法中队在各个职能环节运行平稳正常。

3.项目主要内容:项目服务内容包括（1）服务于乡镇城市管理工作，提升城市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提高居民满意度，使城市居民生活的更安全、更舒适、更放心，实现全县所有乡镇区域全覆盖、全过程监控、全方位服务的城市管理目标；（2）日常管理以乡镇城管执法队员为主、视频监控为辅的问题发现机制，利用数字化手段，及时发现及时处置城市管理问题，降低执法成本，降低城市管理成本，通过数字化信息平台及时受理和派遣案件，不断提高城市管理问题的处置率和结案率；（3）做好城管执法中队与乡镇各部门的密切配合，及时有效处理乡镇城管事、部件等问题，推动乡镇城管工作连续稳定高效运行。

4.项目实施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成立乡镇“三所”人员城管执法队伍的部署，以建设“高特美强”新固镇为目标，坚持“政府统筹、上下一体、各部门联动、集中运作”原则，完善基层基础设施，增强服务力量，健全工作机制，切实提升城市智能化管理水平，推动全县各乡镇人居环境明显改善，不断优化、美

化固镇县宜商、宜居、宜业的人文环境。

固镇县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在2016年开始筹建，陆续在全县各乡镇成立乡镇城管执法中队，在县政府以及县城市管理局的领导下，在各相关部门和参建单位共同努力下，完成了项目建设工作，于2016年6月正式开展城管机构正常运行，至今为止该项目在全县各乡镇的各个职能环节运行平稳正常。

5.项目资金投入及使用情况：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列入财政预算，2024年度预算总额472万元。固镇县城市管理局申请2024年财政资金472万元，县财政2024年财政资金投入472万元。固镇县城市管理局结合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运行的工作实际，对各乡镇采取“县、城管局、相关单位”三级考核方式。依据2024年县政府安排的《固镇县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预算，逐月考核、逐季度结算，全年使用财政资金472万元，项目资金严格按照财政制度及项目预算和项目运行考核结果按规定拨付、管理和规范使用，有效提高了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

（二）项目绩效目标。

1.总体目标：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服务于乡镇城市管理工作，协调乡镇各部门的城市管理工作职能，营造良好的人居环境，提高居民满意度，使乡镇居民生活的更安全、更舒适、更放心，实现乡镇区域全覆盖、全过程监控、全方位服务的城市管理目标。

2.阶段性目标：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是以城管执法执勤队伍为主、视频监控为辅的问题发现机制，利用数字化、信息

化手段，及时发现及时处置乡镇城市管理问题，降低执法成本，降低乡镇城市管理成本，通过信息化管理平台及时受理和派遣案件，不断提高乡镇城市管理问题的处置率和结案率。做好乡镇城市管理机构的日常运行，实现乡镇城市管理工作连续稳定高效运行。具体包括：

1、提高乡镇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置的及时性；

2、提高乡镇城市管理工作运行效率，增强城市管理执法能力；

3、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提高跨部门协作效率，实现了乡镇城市管理的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

4、提高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指挥能力。

5、2024 年度绩效目标

产出指标

（1）数量指标：覆盖乡镇数 10 个。

（2）质量指标：经费支出合规性。

（3）时效指标：乡镇城市管理问题及时处置，建立问题发现机制。

（4）成本指标：降低运行成本，利用信息化手段，降低执法成本。

效益指标

（1）经济效益指标：推动乡镇经济发展，提高促进经济发

展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的影响程度；

(2) 社会效益指标：对乡镇文明创建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把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对保障机构稳定运转、发挥职能作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3) 生态效益指标：对构建美丽乡村，对人居生活环境的改善程度，对减少硬件能耗支出，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4) 可持续影响指标：对保障机构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职能作用的改善或提升程度，对单位履职、促进经济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5) 群众满意度：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1.绩效评价目的。评价目的是为了通过评价，总结经验，发现问题，改进工作，为进一步加强项目管理，建立健全科学合理、透明公正、高效有序的财政资金分配机制，推进政府绩效评价精准化进程，更好实现项目建设工作目标；掌握资金使用绩效，提高财政资金使用规范性、安全性和有效性，实现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落实绩效问责，充分发挥专项资金在经济社会发展中的作用；梳理分析存在的问题，提出客观性建议，为政府后续资金投入提供参考依据。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评价的对象为固镇县 2024 年度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重点为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经

费 472 万元的使用绩效；评价的范围为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开展情况，项目决策情况，项目过程运行情况，项目产出情况及项目的效益情况。从项目立项依据、目标、组织实施、执行效果等方面入手，对项目的实施情况和实施效果进行全面的分析和评价。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附表说明）、评价方法、评价标准等

本次绩效评价过程中，遵循以下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

1.绩效评价原则

（1）科学规范原则。绩效评价应当严格执行规定的程序，按照科学可行的要求，采用定量与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法。

（2）公正公开原则。绩效评价应当符合真实、客观、公正的要求，依法公开并接受监督。

（3）绩效相关原则。绩效评价应当针对具体支出及其产出绩效进行，评价结果应当清晰反映支出和产出绩效之间的紧密对应关系。

2.评价指标体系

评价指标参考安徽省财政厅编制的《安徽省财政支出绩效评价框架》，按照《中共蚌埠市委 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蚌发〔2020〕6号）、《蚌埠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

作规程》、《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蚌财绩〔2021〕53号）、《中共固镇县委办公室、固镇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固发〔2020〕33号）、《固镇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和《固镇县县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固财〔2021〕46号等文件有关规定，结合部门项目绩效目标和自评表等实际情况，制定了本次的指标体系，具体包括项目决策、项目过程、项目产出、项目效益4个一级指标，下设二、三级指标，总分值设定为100分。其中，项目决策（25分）主要评价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情况，重点关注项目立项依据和程序情况、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预算编制及资金投入情况。项目过程（25分）主要评价项目组织实施和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其中项目组织实施方面主要关注管理制度的健全性、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以及预算执行情况，项目资金管理方面主要关注资金使用合规性以及财务监控情况。项目产出（25分）主要评价项目的实际产出数量、产出质量等产出完成情况，根据项目设定的绩效目标，重点核实产出数量是否达到设定目标、产出质量是否符合预定标准。项目效益（25分）主要评价项目实施带来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性影响及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重点关注项目实施对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发挥的实际作用以及服务对象的满意度情况。

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框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评价标准	分值
决策 (25分)	项目立项	立项依据充分性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是否符合城市发展规划、是否符合城市管理局部门职责和政策要求	4
		立项程序规范性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审批文件、材料等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4
	绩效目标	绩效目标合理性	项目是否有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符合客观实际，预期产生的效益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项目预算投资资金与项目资金量是否相匹配。	4
		绩效指标明确性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可操作。	4
	资金投入	预算编制科学性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是否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4
		资金分配合理性	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有测算依据，项目预算资金分配是否科学、合理，项目资金分配额度与项目单位及县财政实际是否相适应。	5
过程 (25分)	资金管理	资金到位率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	4
		资金拨付及时性	项目资金是否按照《预算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分配下达，是否符合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工作实施方案等明确的时限要求及时拨付。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	4
		资金使用合规性	项目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相关的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	4
	组织实施	管理制度健全性	项目实施单位的财务和业务管理制度是否健全。	4
		制度执行有效性	项目实施是否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管理规定	5
产出 (25分)	产出数量	实际完成率	项目实施的实际产出数与计划产出数的比率	6
	产出质量	质量达标率	项目完成的质量达标产出数与实际产出数的比率	6
	产出时效	完成及时性	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6
	产出成本	成本节约率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	7
效益 (25分)	项目效益	经济效益	项目实施对地区经济发展的影响。	5
		社会效益	项目实施对城市管理工作及社会责任等的影响	5
		生态效益	项目实施对县城及周边地区生态环境的影响	5
		可持续影响程度	项目实施对区域规划及城管工作职责的可持续影响	5
		满意度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对项目实施效果的满意程度。	5

3.评价方法

本次评价采用现场调研与非现场评价相结合的形式开展。主要采用定性评价与定量评价相结合方法，对定性评价指标采用因素分析和公众评判法，对定量指标采用投入产出法、比较法进行定量化打分。总分为100分，评价结果分为优（ ≥ 90 分）、良（ ≥ 80 分、 < 90 分）、中（ ≥ 60 分、 < 80 分）、差（ < 60 分），以下为具体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一定时期内的支出与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2）比较法，是指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历史与当期情况、不同部门和地区同类支出的比较，综合分析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3）公众评判法，是指通过专家评估、公众问卷及抽样调查等对财政支出效果进行评判，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因素分析法，通过综合分析影响绩效目标实现、实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5）投入产出分析法，通过将投入下产出进行关联性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实现程度。

4.评价标准

本次绩效评价标准主要是参照计划标准、行业标准、历史标准等制定。计划标准是指以预先制定的目标、计划、预算、定额等数据作为评价的标准。行业标准是指参照国家公布的行业指标

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历史标准是指参照同类指标的历史数据制定的评价标准。以经验数据和常识确定的标准是指根据财政经济活动发展规律和管理实践，由相关领域经验丰富的专家学者经过分析研究后得出的有关指标标准或惯例。对项目的投入、产出以及财政资金的预算及执行，主要用实际情况与计划情况相比较进行评价；对项目组织实施、质量与安全管理、考核与监督等按照行业标准和历史标准进行评价。

5.评价依据

本次评价的依据主要包括：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 (2) 《中共蚌埠市委 蚌埠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蚌发〔2020〕6号）
- (3) 《蚌埠市财政局关于印发<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单位自评操作规程>和<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通知》（蚌财绩〔2021〕53号）
- (4) 《关于解决乡镇“三所”人员问题的实施方案》
- (5) 《文明劝导服务方案》
- (6) 《城区管理服务内部绩效考核办法》
- (7) 《城区管理辅助服务运行保障制度》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了解项目情况

确定评价对象，成立评价工作小组，获取相关人员对项目的介绍并要求承办单位提交了初步项目绩效评价所需的所有资料。

2.设立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制定评价实施方案

按照《蚌埠市市级项目支出绩效财政评价和部门评价操作规程》的规范要求，结合评价对象的具体情况，评价小组设立了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征求了项目承办单位的意见，确立了本次评价的指标体系；同时评价小组从目标要求、工作内容、方式方法、时间进度及工作步骤等方面考虑，制定了具体评价实施方案和工作计划，为绩效评价工作的组织实施提供指引。

3.项目实施现场考察

评价工作组在审核项目资料基础上，到项目实施经营管理单位进行调研。通过查阅资料、实地勘察，核实了解项目具体内容和项目实施的具体做法、依据等，将现场情况与有关资料进行对比，对项目疑点问题进行询问，听取并记录项目实施单位对有关问题的解释和答复。

4.资料数据分析

评价工作组成员将收集到的资料进行分类汇总，对照工作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核实资料的准确性、完整性以及相关性，并与相关项目责任人进行充分沟通、查阅文件、形成工作底稿，并结合绩效评价体系中对应指标进行初步评分。

5.数据汇总撰写报告

项目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规范，对采集的数据进行处理、分析和评分，并得出评价结论撰写报告，上交局党组并征求意见，后提供给县财政局及相关部门科室。

三、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附相关评分表）

该项目立项依据充分，立项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绩效目标明确，绩效目标细化程度高，项目管理过程规范，组织实施有效，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预算编制合理，资金管理合规，项目产出数量和质量高，产出时效性强，产出成本不断降低，项目社会效益显著，经济效益明显，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程度稳步提升。各项支出均按规定使用，对资金使用严格遵守财经纪律，专款专用，确保了资金的使用效率。项目综合评价投入、产出及效益均较高，我单位自评为 100 分，评价结果为优。

四、绩效评价指标分析

（一）项目决策情况

决策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为 25 分，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立项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规定，项目立项紧扣县城城市发展规划及城市管理局的部门职责，项目立项前通过了可行性研究，聘请专家进行论证，通过第三方进行项目风险评估，局党组会议集体决策等相关程序，按照项目立项程序进行申请、审核、审批和报备。项目立项总体依据充分，程序规范，绩效目标设置合理且符合城市管理工作的实际，绩效目标细化程度有待提高，清晰程度高，可操作性强，项目预算资金编制合理，项目资金符合财政专项资金安排的开支范围，预算资金与项目实际工作任务相匹配，项目预算资金分配与项目实际运行的匹配程度中等。

（二）项目过程情况

过程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为 25 分，项目组织实施规范有序，项目财务管理制度和业务管理制度健全，项目执行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制度的规定，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招聘人员符合规定，办公场地及设备设施达标，乡镇城市管理信息管理技术符合标准化工作要求。项目预算资金的到位率为 100%。项目预算资金拨付及时性与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工作运行程度匹配度较高。项目预算资金的执行率较高，项目预算资金申请、拨付使用完全按照财务管理制度、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执行。项目总体组织实施科学规范，管理制度健全，制度执行有效，资金管理符合法律法规及相关制度政策的规定。

（三）项目产出情况

产出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为 25 分，2024 年项目产出指标基本上完成了项目绩效设定的绩效目标要求，项目产出数量为 2024 年覆盖全县 10 个乡镇，实际完成率达 100%。项目质量指标按照行业标准绩效指标值达标率为 100%。项目工作运行正常能够按照预定的工作任务标准及时限完成。项目预算投资 472 万元，实际成本支出为 472 万元。项目总体产出数量和质量较好，产出时效性指标设置有待进一步调整，使其更加符合项目工作的实际，项目成本节约率较高，今后要努力降低项目运行成本，提高项目资金的利用率，强化项目产出成效，提升项目服务质量，促进乡镇城市管理工作水平再上新台阶。

（四）项目效益情况。

效益指标分值为 25 分，评价得分为 25 分，项目总体效益显著，该项目综合利用地理信息、监控等新技术，覆盖全县所有乡镇区域，实现了对乡镇全区域范围内的城市事件、和动态问题进行定时、公正、及时的监管，对有效信息数据进行采集、传输、核查、核实及有效处理。乡镇城市管理的实时监控和网格化管理、同公安机关的“天网、雪亮工程”有机融合，促进了大量乡镇城市管理问题被及时发现和及时处置，促进社会效益有效提高，改善营商环境提升乡镇地区经济效益，保障乡镇环境安定、和谐、有序提高了乡镇生态效益，增强了对乡镇城市管理的可持续影响程度，提升了乡镇城市管理整体形象和城管执法水平。项目实施以来通过问卷调查、随机走访、座谈和微信调查等多种形式测试，该项目的群众满意度有待进一步提高。

五、主要经验及做法

（一）指标的设计根据本年度工作计划设计，年终由项目执行科室进行自评，单位评价小组抽评。

（二）根据经费管理制度对资金进行管理，对资金进行季度使用情况分析，过程中进行绩效跟踪分析，及时调整项目进度。

（三）加强管理，提高城市管理效能，与考核制度相结合，完成绩效目标。

（四）实施过程中分季度进行绩效阶段跟踪及考核，对于指标值偏离较远的指标，及时进行分析查找差异原因，通过多种渠道和方法解决问题并对计划自评工作方案进行修改完善。

六、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绩效目标方面

评价发现该项目绩效目标不够细化，不能通过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予以体现，指标设置不够全面，不能完整反映该项目工作内容。设置的产出指标较少，未能系统全面体现整个项目的产出情况。

（二）预算编制方面

评价发现该项目预算编制不够科学，预算额度测算依据不充分，未按照标准编制，年度预算确定的项目资金量与实际工作任务不匹配，从而影响项目支出预算申报的准确性。

（三）预算执行方面

评价发现该项目全年预算执行率不高，实际资金支出达不到预算安排的资金额度，从而影响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运行及维护项目外包业务正常开展。

（四）资金管理方面

评价发现该项目资金管理过程中，全年项目预算资金没能完全按照合同和项目考核考评结果及项目运行进度及时拨付，从而影响数字化城管监督指挥中心运行及维护费外包业务开展和项目资金的作用效益。

（五）组织管理方面

评价发现该项目组织实施中制度执行的有效性不够，固镇县城市管理局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对项目的跟踪管理不到位，部分考核指标得分波动较大。

（六）产出时效方面

评价发现该项目产出时效上存在偏差，各项考核指标设计要进一步细化量化，提高项目产出的效果。

七、有关建议

（一）绩效目标方面

建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将年度工作计划中的目标细化、具体到每个指标，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也要与年度工作计划相对应，确保工作任务有计划、有方向地正确实施。

（二）预算编制方面

建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加强绩效管理意识，按照相关规范建立和完善项目绩效管理和考核机制，遵循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合理可行、相应匹配的原则设立考核指标及相应的考核标准，并实事求是的对项目进行自评，真正发挥绩效管理应有的作用。

（三）预算执行方面

建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通过编制合理的、精确的、科学的预算，提高预算编制质量，进而提升预算执行水平，提高项目资金使用效益。

（四）资金管理方面

建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严格按照预算要求和项目业务签订的合同及外包业务的工程进度拨付财政资金，提高财政的资金的作用效率和效果，进快促进项目产生经济效益和社会经济效益。

（五）组织管理方面

建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规范项目实施过程的管理工作，优化项目管理流程，明确各个环节中的职责，责任到人，确保项目运行的每项流程都有制度保障，提高制度执行的有效性。

（六）产出时效方面

建议固镇县城市管理局加强对项目实施进度的监督检查，加强与相关部门的沟通联系，信息的收集管理，对发现的问题及时提出意见并督促整改，保障项目能够按时完成。提高项目产出的效益和效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1.项目绩效目标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分值	评分标准	数据来源	取数方法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5	反映乡镇办公信息化系统开发建设的数量情况 ≥ 50 满分，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建设招标文件	实地核查
		项目覆盖单位数量	5	项目覆盖单位或乡镇区域数量 ≥ 10 个满分，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城市管理委员会考核报表	实地核查
		形成执法案件数量	5	执法上报案件数量 ≥ 2.1 万件满分，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系统运行数据	实地核查

	质量指标	有效上报率	5	受理数/上报数 $\geq 90\%$ 满分，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系统运行数据	实地核查	
		经费指标合规性	5	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资金拨付手续完整、程序合法、相关支出与预算批复一致，且资金不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问题 5 分；若发现一项扣 1 分，扣完为止。	单位业务管理制度和财务管理制度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项目功能达标率	5	机构职能信息化系统功能质量情况，系统功能模块符合标准数量与全部模块数量的比值 $\geq 90\%$ 满分，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机构运行数据	实地核查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5	目经费支出的及时程度和效率情况 $\geq 98\%$ 满分，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费用支出凭证	实地核查	
		事、部件处理响应时间	5	事、部件处理及时响应程度 ≤ 10 分钟	历史响应时间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	项目总成本 ≤ 472 万元	费用支出凭证	实地核查	
	效益指标 (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对改善乡镇营商环境的影响程度	3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经济效益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对促进经济发展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的影响程度	3	效果一般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经济效益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4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社会效益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对保障机构稳定运转、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4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社会效益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生态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3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生态效益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对乡镇生态环境及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3	效果一般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生态效益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业化设备为大数据分析提供长期技术支撑	3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数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对保障机构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3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数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4	效果明显得 3 分，无显著效果得 0 分	可持续影响指数评价	案件研究、实地核查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	根据问卷调查满意 $\geq 90\%$ 得10分，每降低5个百分点扣1分，扣完为止	调查问卷	调查问卷
预算资金执行率 (10分)	预算资金执行率	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	按实际完成与年度指标的比值赋分	费用支出凭证	实地核查

2.固镇县城市管理局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清单（见附表1）

3.固镇县城市管理局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清单（见附表2）

4.固镇县城市管理局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见附表3）

附表

1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清单

序号	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备注
(一)	总体目标任务:	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1	1、提高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置的及时性;	1、有效提高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置的及时性;	
2	2、提高乡镇城市管理工作运行效率,增强乡镇城市管理执法能力;	2、有效提高乡镇城市管理工作运行效率,有效增强乡镇城市管理执法能力;	
3	3、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提高跨部门协作效率,实现城市管理的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的绩效目标;	3、基本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增强了跨部门协作效率,实现了城市管理的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的绩效目标;	
4	4、提高乡镇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指挥能力。	4、切实发挥了乡镇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指挥能力。	

(二)	年度绩效目标:	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1、提高乡镇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置的及时性;	1、有效提高了乡镇城市管理中事、部件问题的发现、上报及处置的及时性;	
2	2、提高乡镇城市管理工作运行效率,增强乡镇城市管理执法能力;	2、有效提高乡镇城市管理工作运行效率,有效增强乡镇城市管理执法能力;	
3	3、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提高跨部门协作效率,实现乡镇城市管理的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的绩效目标;	3、基本打破部门间信息壁垒,增强了跨部门协作效率,实现了乡镇城市管理的人性化、科学化和长效化的绩效目标;	
4	4、提高乡镇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指挥能力。	4、切实发挥了乡镇城市管理重大事件的科学决策和应急处置指挥能力。	

附表 2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问题清单

问题分类	序号	责任部门(单位)	问题描述	整改建议	备注
项目决策存在的问题	1	县城市管理局	无	无	
	2		无	无	
	3		无	无	
资金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县财政局	经费支出不及时	提高经费支出及时率	
	2		无	无	
	3		无	无	
项目管理存在的问题	1	县城市管理局	无	无	
	2		无	无	
	3		无	无	
项目产出存在的问题	1	县城市管理局	项目案件数量少	提高工作效率,增加案件数量。	
	2		无	无	
项目效益存在的问题	1	县城市管理局	无	无	
	2		无	无	
其他问题	1	县城市管理局	无	无	
	2		无	无	

附表 3

乡镇“三所人员经费项目绩效评价评分情况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准分值	评分情况	得分	扣分
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设备采购数量	5	定性定量	5	
2			项目覆盖单位数量	5	定性定量	5	
3			形成执法案件数量	5	定性定量	5	
4		质量指标	有效上报率	5	定性定量	5	
5			经费指标合规性	5	定性定量	5	
6			项目功能达标率	5	定性定量	5	
7		时效指标	经费支出时效性	5	定性定量	5	
8			事、部件处理响应时间	5	定性定量	5	
9		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	10	定性定量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对改善乡镇营商环境的影响程度	3	定性定量	3	
11			对促进经济发展基础性、支撑性作用的影响程度	3	定性定量	3	
12		社会效益指标	对工作效率、管理和决策支持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4	定性定量	4	
13			对保障机构稳定运转、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4	定性定量	4	
14		生态效益指标	对人居环境的改善程度	3	定性定量	3	
15			对乡镇生态环境及实现节能减排的影响程度	3	定性定量	3	
16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专业化设备为大数据分析提供长期技术支持	3	定性定量	3	
17			对保障机构持续稳定运转、持续发挥职能的改善或提升程度	3	定性定量	3	
18			对单位履职、促进事业发展的持续影响程度	4	定性定量	4	
1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公众满意度	10	定性定量	10	
20	预算执行指标	预算执行完成率	全年执行数/全年预算数	10	定性定量	10	
合计				100		100	